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15-116号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资产的进展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5年12月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参与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和《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公告》。

根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于2015年12月9日与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正集团”）、内蒙古君正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君正化工”）签订《联合收购协议》，就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保险”）286,000,000股股份（占总股本的7.1114%）事宜，组成联合受让体对该项目进行受让。《联合收购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具体收购情况为：人福医药收购华泰保险101,534,855股股份（占总股本的2.5247%）；君正集团收购华泰保险82,205,667股股份（占总股本的2.0441%）；君正化工收购华泰保险102,259,478股股份（占总股本的2.5427%）。

2、按照交易规则应当支付的保证金、交易价款以及交易服务费等由联合受让体各成员按照收购比例各自承担，并按照交易规则及挂牌条件的要求分别汇入北京产权交易所指定银行账户。

3、人福医药、君正集团及君正化工作为项目意向受让人承诺，不再以各自的名义单独申请受让，也不再成为其它联合受让的成员。

4、收购协议经联合收购各方盖章后生效。

公司参与本次华泰保险股权受让事项尚需取得北京产权交易所对交易相关事宜的审核，同时该股权转让项目需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摘牌方式实施，其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如该股权转让项目受让成功，尚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中国保监会等监管机构相关审批程序。

公司将根据交易进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日